晋英政〔2019〕88号

英林镇人民政府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秋季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

各村委会、镇直单位、企事业单位:

为贯彻落实“健康中国战略”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》(以下简称《献血法》)、《福建省公民献血条例》(以下简称《献血条例》)以及《“健康泉州2030”行动规划》等要求，确保我市临床医疗急救和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用血需要和安全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根据《晋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全市无偿献血工作的通知》(晋政办明传〔2019〕3号)精神，结合我镇实际情况，确保我镇完成2019年度无偿献血工作，现就做好2019年秋季英林镇无偿献血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目标

根据《献血法》的规定和晋江市的统一部署，全市临床医疗急救用血要达到全部来自无偿献血的目标，2019年全镇需动员公民无偿献血600人次以上。

二、献血时间：2019年10月16日（星期三）上午08:30—12：00

三、献血地点：镇政府行政服务大厅二楼会议室

四、献血任务：具体见附表

五、具体要求

（一）各村、镇直单位、企事业单位要根据《献血法》和《献血条例》的规定，充分认识无偿献血的重要意义，同时要负起本行政区域、本单位献血工作的领导责任，切实加强领导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广泛宣传发动，动员本单位或本居住区符合献血条件的公民参加献血，确保无偿献血工作顺利实施。

（二）各村、镇直单位、企事业单位要按照实际参加献血人数与参加体检人数1：1.5的比例，组织足够的体检人数，积极鼓励发动健康、适龄公民和辖区内企业职工自愿参加无偿献血。国家机关工作人员、共产党员、共青团员要带头踊跃参加无偿献血，作出表率。各村、各单位要积极动员献血者每次献血300毫升，鼓励每次献血400毫升，以增加献血量，解决季节性缺血难题。

（三）各村、镇直单位、企事业单位要加强无偿献血的公益宣传。充分利用宣传栏、广播等传统媒体和微信、微博等网络新媒体功能，广泛宣传献血的意义，普及无偿献血无损健康

的科学常识，开展预防和控制经血液途径传播疾病的教育，提高广大干部群众参与献血的自觉性、积极性，营造无偿献血的浓厚氛围。

（四）英林中心卫生院要在人力、物力和技术上给予支持，做好无偿献血者的安全防护工作，确保无偿献血活动健康有序地开展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以下人员不能参加献血：1、患有传染病；2、患有心血管疾病、血液病、内分泌疾病、恶性肿瘤、结核、慢性皮肤病等；3、易感染艾滋病的高危人群。

（二）以下人员暂不能献血：1、接受疫苗免疫四周内；2、接受动物血清注射四周内；3、妇女月经后三天、月经失调、妊娠期、流产后未满六个月、分娩及哺乳期未满一年；4、某些疾病初愈后；5、半个月内拔牙或其他小手术者；6、半个月内有发烧等症状者。

（三）初次献血者请携带身份证，以便办理无偿献血证；多次献血者请携带无偿献血证和身份证，以便记录献血时间和献血量，日后凭身份证和无偿献血证享受用血优惠。

附件：英林镇2019年秋季各单位无偿献血名额指导表

英林镇人民政府

2019年10月15日

附件：

英林镇2019年秋季各单位无偿献血名额指导表

单 位	任务数	单 位	任务数	单 位	任务数
英林	22	东埔	11	电信	2
钞井	8	柯坑	8	联通	2
陈山	9	锦江	6	邮政	2
马山	9	沪厝垵	7	工商银行	2
清内	6	镇政府	15	中国银行	2
龙西	9	派出所	5	建设银行	2
西埔	7	边防所	3	农业银行	2
玉坂	6	供电所	2	农商银行	2
高湖	10	英林交警	2	兴业银行	2
港塔	9	市场监管所	2	泉州银行	2
嘉排	16	卫生院	7	供销社	2
湖尾	8	教委办（含各小学、幼儿园）	20	粮站	2
三欧	9	英林中学	15	自来水厂	2
后头	7	南湾中学	7		
谢厝街	7	第十实验小学	3		
埭边	12	移动	2		
合计	295				

英林镇党政办公室　　2019年10月15日印发